



# 节省时间空间 “麦穗式”车位亮相

## 哈市创新施划停车位,今年计划设置泊位近万个

本报讯(郝树行 记者 孙莹)“麦穗式”停车泊位施划,最大限度地挖掘停车资源……日前,哈市交警部门根据市民停车需求,对全市主干街路、次路、支路进行全面摸排,充分利用有限资源扩充停车区域,探索停车位创新模式。

香坊区华北路位于泰山领秀与祥和家园小区之间,宽22米、长180米,是一条“断头路”。由于两侧居民小区停车需求较大,路段内停满车辆,杂乱无章,严重影响居民出行和消防救援通道的畅通。对此,交警部门充分利用“断头路”的路中间区域,取消路中心双黄线,规范设置停车泊位,制定了中间两排“麦穗式”斜列停车泊位、两侧平行式停车泊位、两侧通道预留宽度4.5米的规划方案。5月19日上午,交警支队民警带领施工人员按照预定方案,在华北路共规划斜列式停车位60个,平行式停车位41个。

“这条路的停车问题一直是我们的闹心事,现在有了停车泊位,大家可以按位停车,这个便民措施让我们出行更加顺心了。”居民白先生说。

据了解,施划“麦穗式”停车泊位后,不但减少了车辆进出停车位的时间,而且预留的通道和两侧掉头口,有效保障应急通道的畅通,最大限度利用道路空间,缓解了小区周边居民的停车难问题。交警部门还将在香坊区永泰城区域规划中间“麦穗式”和“单排垂直式”停车位,计划在月底前设置完成。

下一步,交警部门还将在全市范围内持续优化停车资源,计划今年施划停车泊位近万个,其中新增停车泊位7000余个,复线泊位3000余个。同时,还将对有位不人、不按方向停放、斜列式停车、多排停车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规范治理,全力维护安全、有序的交通环境。



新式停车位施划完成后,可规范停车秩序,缓解停车难。

# 随手把垃圾袋扔出8楼窗外,砸碎楼下汽车风挡玻璃 道外首例高空抛物案宣判 被告获刑

本报讯(记者 王冠 文/摄)窗外随手一丢省时省力?从高层建筑中抛掷物品,不仅是民事违法行为,还有可能构成刑事犯罪。5月20日,道外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公开宣判一起高空抛物案件。

市民于某某因家人出门未将垃圾带走,自己又不愿下楼扔垃圾,便从8楼将装有生活废物、厨余垃圾的垃圾袋抛出窗外,造成被害人胡某某停在楼下的汽车风挡玻璃被砸碎。经鉴定,造成直接经济损失2859元。胡某某报警,警方根据垃圾袋中的购物小票找到了于某某,对于某某取保候审。

道外区人民检察院以被告人于某某涉嫌高空抛物罪向道外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期间,于某某向被害人诚恳道歉,并赔偿了全部经济损失,取得了被害人的谅解。

道外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于某某从建筑物向下抛掷垃圾,将他人车辆损坏,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九十一条之二第一款规定的高空抛物罪,公诉机关指控罪名成立。

基于被告人于某某到案后如实供述犯罪事实,自愿认罪认罚,且已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并取得谅解,可以从宽处罚。依法判决被告人于某某犯高空抛物罪,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五千元。



# 用4G执法记录仪 实时传送现场画面 民警“遥控” 抓获偷车贼

本报讯(程志 实习生 刘梦琦 记者 王骁)近日,哈尔滨市公安局平房分局平新街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其驾驶的机动车辆被盗,民警通过4G执法记录仪实时传送现场画面搜寻线索,抓获了嫌疑人。

报警人称,当时临时停车取东西,回来时车辆就被人开走了。平新街派出所综合指挥室立即指派在附近巡逻的民警到达现场处置,并通过4G执法记录仪实时传送现场画面。综合指挥室根据现场实时图像与周边监控开展调查。通过查找监控录像,确定涉案嫌疑人体貌特征与被盗窃车辆行驶路径。随后,立即向辖区内所有社区民警、各执勤点位巡逻车辆下发核查通知。

接到通知后,社区民警将该涉案车辆信息发到社区工作微信群内,经群内信息员回忆,确认该车曾在社区周边短暂停留。社区民警立即到达车辆曾停留现场,快速调取附近商户监控录像,发现了嫌疑人的踪影。经辖区村屯民警观看图像辨认,确认嫌疑人为辖区村民张某某,在汇总案件办理队与社区警务队信息线索后,综合指挥室指令案件办理队民警迅速赶往位于平房区某村的涉案嫌疑人家中,将张某某抓获。

经讯问,嫌疑人张某某对偷开他人机动车辆的违法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嫌疑人张某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给予行政拘留十五日的处罚。



### 法规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五十四条明确对高空抛物造成的侵权行为进行了详细规定。从建筑物中抛掷物品或者从建筑物上坠落的物品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侵权人依法承担侵权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九十一条之二第一款明确,从建筑物或者其他高空抛掷物品,情节严重的,处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 为聚人气 男主播街头自称“杀人”

## 因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被处罚

本报讯(姜野夫 实习生 刘梦琦 记者 王骁)近日,市公安局呼兰分局查处一起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案件,深夜街头自称“杀人”的男主播被公安机关依法处罚。

14日,呼兰分局新民派出所接到一名出租车司机报警,称自己在街边遇到一男子,手里拿着铁锹说“杀了人”。接到报警后,新民派出所民警迅速携带处突装备赶到现场,根据报警人描述展开搜捕,在几分钟内就将躲藏在一车库附近的“杀人者”鲍某成功抓获。然而,正当民警将鲍某押上车时,他突然说自己并没有杀人。民警见鲍某身上并无血迹,且神态自然,随即将其传唤至派出所。

鲍某交代,他是一名网络主播,但直播间人数非常少。14日,正在街头直播的他萌生了一个“大胆”的想法,以哗众取宠、恐吓他人的方式来为自己的直

播间吸引人气。于是,他拎着一把铁锹来到了一辆出租车前,装作十分紧张的样子自称“杀了人”,并以威胁的口吻要求司机帮助“抬个人”。见出租车司机驾车逃离,鲍某也感觉有点儿“玩大了”,遂关闭了直播,将铁锹扔到一棵树下。这时,警察出现在他眼前,他才明白自己的行为已经触犯了法律。

经询问,违法行为人鲍某对其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民警依法对其给予行政处罚款处罚,并进行了严厉批评教育,鲍某也对自己的行为进行了深刻检讨。

### 警方提示

网络不是法外之地,在网络发表言论或视频更要坚守法律底线,发布不实内容会对社会秩序造成不良影响,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